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林慧綾
電話：06-2991111#8553
傳真：06-2982639
電子信箱：huiling2017@tn.edu.tw

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永康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7月3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課(二)字第106068928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六(0689284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106年度建置「業務帳號燈號訊息服務管理」之「課程登錄權限」功能一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106年6月29日高師大通識字第106100595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功能預訂於106年8月1日正式上線，宣導期為期三個月(106年8月1日至10月31日)，先予敘明。
- 三、宣導期間依各校/單位未結案課程數量，將有燈號警示(綠燈：所有課程均已結案；黃燈：有四堂(含)以下課程，未在課程結束七天內核發教師研習時數；紅燈：有五堂(含)以上課程，未在課程結束七天內核發教師研習時數)，惟暫不限制新課程登錄作業，作為研習單位處理當年度逾期未結案課程之緩衝。
- 四、106年11月1日起，同一學校/單位內當年度所有業務帳號開設之所有課程，於課程結束一週後仍未完成時數核發作業，累積總和滿五堂者，將以紅燈警示並暫時關閉該單位所有業務帳號之課程登錄功能，須待未完成時數核發課程



總數低於五堂後，系統方會再開啟課程登錄功能。

五、請各校/單位正確加註「屬性標籤」於特定所需之課程，以利屬性標籤為各學校/單位持續搜尋、統計使用。

六、檢附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研討會暨106年度第1次總召會議」紀錄1份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小學附設補習學校、臺南市政府文化局

副本：臺南市南瀛科學教育館、本局社會教育科、本局學輔校安科、本局特幼教育科、本局課程發展科

2017-07-03
11:24:03
文
章



裝

訂



線